

土沃乡人民政府文件

土政发〔2023〕42号

土沃乡人民政府 关于切实做好“中元节”期间森林草原 防灭火工作的紧急通知

各行政村：

“中元节”（农历七月十五）即将来临，上山扫墓人员将大幅增加，森林火灾隐患明显加大，森林防火安全形势十分严峻。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、县各级安全生产会议精神，切实做好当前我乡森林草原防灭火安全工作，特紧急通知如下：

一、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

各村要以高度负责的精神，提高认识，切实把森林防灭火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。克服麻痹思想，继续落实森林防火领导负责制，认真抓好“中元节”期间的森林防火工作。主要领导要亲自过问，亲自抓，对“中元节”期间的森林防灭火工作进行周密

部署，狠抓落实，采取有效的措施，包片包村领导干部要深入所包村庄，加强督促检查，确保不发生事故。

二、加强野外用火管理

“中元节”期间，各村要对入山作业和扫墓人员加强管理，严禁将火种带入林区；严禁焚烧农作物、废弃物料；严禁燃放烟花爆竹、焚烧纸钱、烧香点烛；在林区内从事野营、登山、祭祀等活动要严格遵守森林防火的规定。护林员全员上岗，要对坟头、墓地实行重点防范，特别加大巡查的密度。重点地段和入山路口要设专人严密看守，从源头上杜绝可能发生森林火灾的隐患。

三、提倡和引导文明扫墓

各行政村要积极做好群众的宣传教育和引导工作，用政策和具体措施，提倡和引导广大群众，解放思想、更新观念，破除迷信，用植“纪念树”、送花等文明方式祭祀，从根本上消除火灾隐患。

四、加强防火值班制度

各行政村应严格执行24小时防火值班的规定，主要领导要亲自带班，坚决杜绝离岗、漏岗、脱岗现象。半专业扑火队伍要集中待命，随时做好应急处置工作。严格执行森林火灾的报告制度，及时、准确上报火情动态、扑救进展、火场气象等情况，对迟报、瞒报火情的村及主要负责人，将给予通报批评，对贻误扑火战机酿成重大损失的有关人员要严肃依法追究责任。

土沃乡人民政府

2023年8月2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